

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及《独立董事制度》的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（临时）会议审议的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，基于独立判断发表如下意见：

1. 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为了保证公司规范运作，采用稳健的会计原则，能公允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；

2.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，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，批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综上，我们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。

独立董事：

郁洪良、胡宗亥

2019年2月27日